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,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 表任何聲明,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 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

(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Website: http://www.fet.com.hk

澄清報章報導

本公司察覺到是日報章某些報導有關「中軟遠東」擬上市之事宜及對該等報導之內容作出澄清。

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。

澄清報章報導

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十九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後,聯席董事總經理邱達根 先生(「邱先生」)回應記者有關擬將「中軟遠東」上市之問題。

本公司察覺是日報章多篇報導,茲澄清如下:

1. 邱先生只提及本公司屬意安排擬將「中軟遠東」於創業板(「創業板」)上市。該等安排在初步階段,本公司只有初步估計時間表。「中軟遠東」為本公司與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總公司之合資經營之企業,本公司擁有「中軟遠東」約31%之股本權益。視乎市場情況,邱先生希望該擬上市計劃預計於二零零二年中落實。有關報導將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名稱「中軟遠東」,其正式名稱仍待決定。擬上市「中軟遠東」不是如報章報導為「分拆」上市。

- 2. 邱先生粗略估計擬上市所得之款項約港幣1億至2億元。該數目為邱先生之初 步估計,所以有關二零零二年轉虧為盈之預測,不是本公司正式之預測亦未 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。
- 3. 有可能委任為擬分拆項目之保薦人「東英亞洲」為其中一個邱先生提及的名稱, 該委任仍有待正式落實。

除上文披露者及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日所公佈之須予披露交易外,本公司謹確認, 目前並無任何有關建議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《上市協議》第3段而須予 公開者,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份價格的事宜為根據《上市協 議》第2段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。

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。

承董事會命 遠東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聯席董事總經理 邱達根

香港,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日